立法會十四題:互助委員會的運作\*\*\*\*\*\*

以下爲今日(十二月五日)在立法會會議上李永達議員的提問和民政事務局 局長曾德成的書面答覆:

## 問題:

關於互助委員會(互委會)的運作,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有否:

- (一)定期查核互委會的運作情況是否符合互委會的《規則範本》;若有,結果 爲何,以及有否發現互委會的運作偏離該《規則範本》的指引;
- (二)發現有互委會長期沒有舉行會議,而有關的民政事務總署聯絡主任及民政 事務專員雖然知情但並沒有糾正有關情況;若有,當局如何糾正有關情況;及
- (三)考慮就互委會的運作進行檢討,以增強社區參與,以及讓民政事務總署在 互委會的運作出現問題及困難時,能盡早知悉並作出跟進?

## 答覆:

## 主席女十:

(一)互助委員會(互委會)是由大廈居民組成的志願組織,以義務性質舉辦社區及文娛康樂活動,藉以提高鄰里互助精神及增加居民對社區的歸屬感。各區民政事務處(民政處)的聯絡主任及社區幹事,會探訪各互委會及列席會議,並在有需要時就互委會的會務提供意見,以協助互委會按民政事務總署制訂的互委會規則範本(《規則範本》)推展會務。一般而言,互委會均按《規則範本》的條文運作。

若民政處發現個別互委會未能完全按照《規則範本》的條文運作,會主動聯絡有關的互委會,了解互委會所面對的困難,提供意見及協助。根據民政處的經驗,互委會都會按民政處提供的意見改善運作方式,更有效地服務大廈的居民。

(二)互委會定期舉行會議,有助加強居民的溝通,以及推展會務。各區民政處一直與互委會保持緊密聯繫,若發現有個別互委會長期未有舉行會議,會主動聯絡有關互委會主席及各委員,了解原因,及積極提供協助,從而令互委會盡快召

開會議,商討會務。

(三)民政處會繼續透過探訪及列席互委會會議,與區內互委會保持緊密聯繫, 以協助互委會順利運作,增強社區參與。正如答覆第(一)部份所述,若民政處 發現有互委會在運作上遇到問題或困難,會按個別情況提供適當的協助。

完

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五日(星期三)